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无锡市公安局
无锡市财政局
无锡市交通运输局

文件

锡环发〔2020〕52号

关于对部分高排放车辆提前淘汰实施补贴的通告

经市政府同意，为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加快我市高排放机动车淘汰更新，根据《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关于印发江苏省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

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决定对提前淘汰的部分高排放汽油车、柴油车实施补贴。通告如下：

一、补贴范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登记注册的汽油车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登记注册的柴油车（不包括三轮汽车、低速载货汽车和摩托车）提前淘汰（不包括转出），同时符合以下全部条件的，可以享受本次补贴：

（一）机动车在本市登记注册；

（二）机动车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本市报废汽车回收企业报废、并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三）车辆提前报废的，其实际使用年限距离江苏省规定强制报废年限一年（含）以上，且非因自然报废或交通事故等导致直接报废的。其实际使用年限计算的起始日期为车辆初次登记日期，终止日期为车主将车辆交售给机动车报废回收拆解企业的日期（以《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上“交车日期”为准）；

（四）行政事业单位和财政供养单位的车辆淘汰不享受本次补贴。

二、补贴标准

根据车辆类型、登记年限，实施差别化补贴标准，具体见下表。不同年度淘汰车辆的补贴金额=补贴标准*系数。2020 年

淘汰的，系数为 1.3；2021 年淘汰的，系数为 1.2；2022 年淘汰的，系数为 0.5。

汽油车淘汰补贴标准

(单位：元/辆)

登记日期 车辆类型		2000 年 及以前	2001 年	2002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5 年
		汽油	大型	4750	5250	5750	6250
中型	4000		4500	5000	5500	6000	6500
小型	3000		3500	4000	4500	5000	5500
微型	2500		3000	3500	4000	4500	5000

柴油车淘汰补贴标准

(单位：元/辆)

登记日期 车辆类型		2006 年及 以前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柴油	大型客车	12000	16000	20000	24000	28000
中型客车	9000		12000	15000	18000	21000	24000	27000
小(微)型客 车	5000		7000	9000	11000	13000	15000	17000
重型货车	10000		14000	18000	22000	26000	30000	34000
中型货车	6000		9000	12000	15000	18000	21000	24000
轻(微)型货 车	4000		5000	6000	8000	10000	12000	14000

注：专项作业车补贴标准参照同类型车辆

三、受理时间

自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每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 ~ 11:30；下午 14:00 ~ 16:30。逾期不再受理补贴申请。

四、受理地点

高排放车辆提前淘汰补贴申请根据机动车注册地由无锡市区、江阴市、宜兴市各自属地受理。机动车转移登记的，以发布之日前的转入登记地为准。

无锡市区在市公安局车管所设立高排放机动车辆提前淘汰补贴联合窗口，专人负责受理审核。江阴市、宜兴市分别设置窗口负责办理。

五、补贴程序

（一）车辆拆解注销。车辆注册登记所有人（以下简称车主）携带车辆《机动车登记证书》、《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注册、转移、注销登记/转移申请表》将机动车交售给本市报废汽车回收网点（网点名单见附件 1），并取得《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和《机动车注销证明》。

（二）申请办理。车主携带以下材料，到补贴申请受理窗口办理补贴申请：

1、《无锡市高排放车提前淘汰补贴资金申请表》（附件 2）一式二份；

2、《报废机动车汽车回收证明》第五联；

- 3、《机动车注销证明》复印件，查验原件；
- 4、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查验原件；
- 5、车主所有人的银行账户复印件。

6、车辆所有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办理补贴申请。单位车辆由代理人办理的，需提供委托证明原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查验原件。

（三）审核发放

1、市公安局、生态环境局在 10 个工作日内联合对受理材料进行审核。

2、对不符合发放条件的车辆，市公安局在 10 个工作日内，及时通知车主并说明原因。

3、市公安局在收到专项资金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补贴资金通过银行直接发放至车主提供的银行账户。

（四）车主应当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前办理申领手续，超过期限的，视为自动放弃，一律不予补办。

对买卖、伪造、变造相关证明，挪用、骗取补贴资金的单位和个人，由有关部门依法处理。

六、其它

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江阴市、宜兴市参照执行。
特此通告。

附件：1.无锡市报废汽车回收拆解网点

2.无锡市高排放车提前淘汰补贴资金申请表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无锡市公安局



无锡市财政局

(此件公开发布)



无锡市交通运输局

2020年10月16日

附件 1

无锡市报废汽车回收网点

	企业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1	无锡新三洲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惠山区前洲镇杨家圩村	82102449
2	无锡市银辉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无锡市钱藕路 126 号	83203364
3	无锡市石门汽车拆车厂	无锡市钱胡路 567-3 号	83706334
4	江阴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江阴市锡澄路 333-335 号	86029578
5	宜兴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宜兴市宜城镇谈家干团 沈西路	13961546116

附件 2

无锡市高排放车辆提前淘汰补贴资金申请表

编号：

淘汰车辆信息	车牌号：苏 B		牌照颜色：蓝 <input type="checkbox"/> 黄 <input type="checkbox"/> 黑 <input type="checkbox"/>	
	所属地区	车辆类别	客车：大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货车：重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地址			
	燃料种类：汽油 <input type="checkbox"/> 柴油 <input type="checkbox"/>		车架号：	
	初次登记日期：		注销日期：	
	回收证明号：		注销证明号：	
	使用年限距离江苏省规定强制报废年限一年（含）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非因自然报废或交通事故等导致直接报废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享受过其他老旧机动车报废更新补贴政策：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所有人	车主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个人/单位开户银行名称			
	个人/单位开户银行帐号			
	行政事业单位或财政供养：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车辆填报此项）			
代理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p>声明如下：</p> <p>1. 本人（单位）对提交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p> <p>2. 本人（单位）保证提交的所有资料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生态环境部门审核意见：			公安部门审核意见：	
<p>经办人（盖章）：</p> <p>年 月 日</p>			<p>经办人（盖章）：</p> <p>年 月 日</p>	

